

证券代码：871860

证券简称：活力天汇

主办券商：华泰联合

深圳市活力天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4 月 22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街 10 号望京 SOHO 塔三 A 座 2602 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19 年 4 月 16 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黎军先生
- 6.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会主席及高级管理人员
- 7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会议的召集、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及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有关规定，本次会议的召开、表决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5 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及年度报告摘要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》（公告

编号：2019-012）、《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3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董事长代表董事会汇报 2018 年度董事会的具体工作情况，并对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做规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法律、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由公司总经理对公司 2018 年度运营情况做具体报告，并对公司 2019 年度的经营工作做规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 2018 年度公司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，编制的 2019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管理层在总结 2018 年实际经营状况、分析市场竞争态势、展望未来发展目标之后，基于公司存量业务及各业务单元、业务人员对 2019 年经营业绩期望数量化后，提出 2019 年的财务预算计划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18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：2018 年度不向股东进行分配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6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关联董事王江及其一致行动人李黎军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八）审议《关于预计 2019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情况，公司对 2019 年度可能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进行预计，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关联交易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7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

关联董事李黎军、王江、易兵、高建明、李维军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

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，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九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请召开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》议案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的《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19-018）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深圳市活力天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》。

深圳市活力天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4 月 23 日